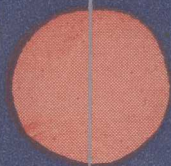


温祖荫著 / 湖南人民出版社

文山揽胜



文山揽胜

温祖荫 著



WENSHAN LANSHENG · 湖南人民出版社

文 山 揽 胜

温祖荫 著

责任编辑：周楠本

湖南人民出版社出版

(长沙市展览馆路14号)

湖南省新华书店发行 湖南印刷一厂印刷

1986年12月第1版第1次印刷

字数：96,000 印张：5 印数：1——1,020

统一书号：10109·2065 定价：0.88元

新书目 86——10

目 录

3

第一辑 纵横篇

花卉与文学.....	1
猫与文学.....	3
狐狸与文学.....	5
蜕变与文学.....	8
鼻子与文学.....	10
逆境与文学.....	12
谜语与文学.....	14
诉讼与文学.....	17
禽鸟与文学.....	20
建筑学与文学.....	22
拿破仑与文学.....	25
吉卜赛人与文学.....	28
做梦与文学.....	31
时令与文学.....	34
日月星辰与文学.....	37
雷雨与文学.....	40
大海与文学.....	43

贤内助与文学	46
知音与文学	48
爱情与文学	51
世外桃源与文学	55
守财奴与文学	58
小人国与文学	63
集句与文学	67
耐心与文学	69
献身与文学	72
数字与文学	74

第二辑 匠心篇

速度与天才	76
慢与细	77
早熟与晚成	79
发端与定调	80
构思与提炼	82
摹仿与创新	85
谦逊与文章	86
求实与求丽	87
氛围与布局	89
灵感与创作	91
白描与粉饰	93
微观与宏观	96

反衬与直说	98
情与文	102
诗与画	104
情与景	105
含蓄与回味	107
意在笔先	108
相轻与相重	110
谈煮字	112
再谈煮字	114
三谈煮字	116

第三辑 山水人物篇

诗人与山川的不解缘	119
武夷茶与咏茶诗	122
方广岩记忆常新	126
刺桐花开灿泉州	129
苏东坡游过几个西湖?	132
中国有几个东湖?	136
李白与太白楼	139
屈原与屈子祠	142
诸葛亮与武侯祠	144
白居易的贬江南与《忆江南》	147
鲁迅与过年	150
名人的砺志格言	153

第一辑 纵横篇

花卉与文学

中国文学家和中国画家一样是写花、状花的能手。他们不仅描绘出各种花的形态与特点，而且赋予它们各种不同的品质。明代文学家冯梦龙在《灌园叟晚逢仙女》中，对四时花卉作了一番精采的描绘：

“梅标清骨，兰挺幽芳。茶呈雅韵，李谢浓妆。杏娇疏雨，菊傲严霜。水仙冰肌玉骨，牡丹国色天香。玉树亭亭阶砌，金莲冉冉池塘。芍药芳姿少比，石榴丽质无双。丹桂飘香月窟，芙蓉冷艳寒江。梨花溶溶月夜，桃花灼灼朝阳。山茶花宝珠称贵，蜡梅花馨口方香。海棠花西府为上，瑞香花舍边最良。玫瑰杜鹃，烂如云锦，绣球郁李，点缀风光。说不尽千般花卉，数不了万种芬芳。”

这种灿如锦屏，八节长春的景象，确实给人赏心悦目的快感。但写花还不是文学的目的，古代诗人与作家往往通过花来抒情言志。如宋代文学家周敦颐在《爱莲说》中，称赞荷花说“出淤泥而不染”，“中正外直，不蔓不枝”，就赞美了那

种高洁、正直的为人品德。屈原在《离骚》中说：“制芰荷以为衣兮，集芙蓉以为裳。”也是以花比喻自身洁好，蔑视群小。陆游在《咏梅》词中说：“零落成泥碾作尘，只有香如故”。用梅花的品格来表达自己的坚贞的爱国意志。同样地，林逋的“众芳摇落独鲜妍，占断风情向小园”，王安石的“凌寒独自开”，“为有暗香来”，都歌颂了梅花的好品格。

文学家对花各有各的爱好，抒发出自己内心的喜恶。有人爱水仙，因为它不象别的花那样种在污浊的泥里，而是在清水中讨生活。一盆冰肌玉骨的鲜花，引来满室清幽的芬芳。有人爱杜鹃，因为它是春天的信使，灿烂光辉。胡适曾有诗赞道：“长松鼓吹寻常事，最喜山花满眼开。嫩紫鲜红都可爱，此行应为杜鹃来。”（《游山日记》）有人喜欢木芙蓉，因为在秋天里，它最为艳丽多姿。王安石在《咏芙蓉》一诗中赞道：“水边无数木芙蓉，霜染胭脂色未浓；正似美人初醉着，强抬青镜欲妆慵。”五代时，四川成都遍植木芙蓉，至今还有芙蓉城的美称。还有人爱菊花、茶花、牡丹花、迎春花、白兰花……欧洲人喜欢玫瑰花，因为它是爱情的象征。大诗人歌德说：“如果是玫瑰，它总会开花的。”苏联人把红莓花，借喻为爱情，梨花象征坚贞的品质。日本人爱樱花，因为樱花盛开的时节是那样五彩缤纷，那样艳丽，那样热闹，那样充满着生机。

文学中除了以花来比喻美好事物、美好品质外，也以花来讽刺坏的品德和行为。如唐代诗人高蟾在《上高侍郎》诗中写道：“天上碧桃和露种，日边红杏倚云栽，芙蓉生在秋江上，

不向东风怨未开。”诗人以天上碧桃，日边红杏来比喻那些乘时得意的人。他们借皇家雨露之恩而显贵，怎能和操守自洁的芙蓉同日而语呢！又韩愈在《晚春》中写道：“草木知春不久归，百般红紫斗芳菲，杨花榆荚无才思，惟解漫天作雪飞。”以杨花、榆荚来讽刺那些爱表现而又才能低劣之辈。这样一来花木便有了生命和性格，不是为写花而写花了。

猫 与 文 学

猫性格驯良，形象也不很难看，而且又是捕鼠能手。但不知怎么一来，人们对它的印象总是不佳的。在文学中，它不是作家宠爱的对象，而且很遭了斧钺。中国的十二生肖中，猫是被排斥在外的。于是有人为猫抱不平，编造故事，说那是猫的对头老鼠行诈骗术，顶替了猫的位置。人们恶猫，也许猫有懒馋的特点，也许它长得和危害人兽的虎豹相似，也许它不会象狗那样讨主人喜欢，它最亲热的表示，也不过把自己的脸孔贴着主人的手背擦几下。

人类最早的经典之一的佛经中，就多次对猫采取贬斥的态度。在《生经·佛说野鸡经》中，描写一只猫，因为几天没有吃东西，肚子饿得咕咕叫。忽然它发现树上有只美丽的野鸡，便想把野鸡骗下树来当晚餐。于是，它以柔和的声调向野

鸡唱起赞美诗来：

独自在树多寂寞，吞食鲜鱼多快活，

快从树上飞地下，我愿给你做老婆。

由于野鸡警惕性很高，才没有上猫的当。

中国古代有“猫鬼”的传说，把它当作害人精。如《北史·独孤信传》中，就记有猫鬼杀人的故事：隋性的外祖母畜有猫鬼，猫鬼每杀一人，便把死者的财物搬到豢养者的家里。日本民间也有“猫婆”的传说。故事讲一个老太婆养了一只猫，年久成了精怪，便把老太婆吃了。后来，它又变成老太婆的模样去陷害他人。中国的“猫鬼”是损人利己的，日本的“猫婆”是忘恩负义的。

欧美文学中，猫的形象也是不美的。美国小说家欧文在《闹鬼的屋子》中，描写了一只可怕的猫。那猫打量着每一个过路人，呜呜地叫个不停，生起气来就象是“一个丑陋的老处女”。辛格在小说《市场街的斯宾诺莎》中，描写了一群在屋顶上游荡的野猫，它们野蛮而疯狂，尤其是它们的叫春，“那声音就象是分娩的妇女在嘶叫”。

俄国作家果戈理把猫和魔鬼、妖婆联系在一起。在他的《圣约翰节前夜》中，描写妖婆变作猫来捉弄人：“一霎眼的功夫，猫不见了，站在面前的是一个老太婆，脸褶皱得象干苹果，身子弯得象一张弓；鼻子和下巴紧连在一起，象把夹胡桃的钳子。”在乌克兰骂人话中，有“野猫养的！”一句，说明人们对猫是多么讨厌。更为奇特的是美国作家爱伦·坡在小说《黑猫》中，描写了一只神秘的黑猫对它的主人进行报复，

逼他走上犯罪的道路。鲁迅看过这篇小说后，认为书中的黑猫“实在有点骇人”。

鲁迅是不喜欢猫的。而且讲了他不喜欢猫的原因。他写过两篇有关猫的文章：《兔和猫》、《狗·猫·鼠》。他说：“我曾经害过猫，平时也常打猫，尤其是在他们配合的时候。但我之所以打的原因并非因为他们配合，是因为他们嚷，嚷到我睡不着，我以为配合是不必这样大嚷而特嚷的。”

由此可见，在中外古今的文学中，对猫都不怀好感的。只有日本作家夏目漱石写的长篇小说《我是猫》，对猫还有美好的描写：

“它是一只纯黑的黑猫。刚刚偏午的太阳把透明的光线射在它的皮肤上面，从那亮闪闪的柔毛之中，好象发出一种眼不能见的火焰。它有一个可称为猫中大王般的巨大体格……它的眼珠比人类珍爱的琥珀还要更为美丽地闪耀着。”

但我们不应该忘记，作家是通过猫的眼睛来反映世界的，这只猫是人格化了的。至于它的结局也是不妙的。由于它喝了过多的啤酒，最后掉进水缸淹死了。最终作家还是把它归结为一个“馋”字。

狐狸与文学

狐狸是文学中最早出现的拟人化形象之一。我国古代就

有九尾狐涂山氏帮助夏禹治水的神话。公元前六世纪希腊伟大的寓言家伊索，在他的寓言中突出地描写了狐狸，到中世纪欧洲流传着列那狐的系列故事，十七世纪的拉封丹和十九世纪的克雷洛夫也都以狐狸作为作品主人公。我国清代蒲松龄、纪昀以狐狸演化成各种奇妙动人的故事。这样一来，狐狸在人们心目中的地位已在雄狮虎豹之上。

狐狸是一种弱小的动物，它靠着它那灵巧的本领，在山林中求得生存的位置。于是文学家们根据狐狸的生活习性，把它写成狡诈的、随机应变的，我们从伊索、拉封丹、克雷洛夫的寓言中，看到的就是这样一种形象。寓言家们对它的嘲讽占据主要的位置。如伊索写的《乌鸦和狐狸》中的狐狸，就是一个阿谀奉迎者；在《狐狸与葡萄》中，嘲笑了狐狸本事不大，但它善于自我安慰，它摘不到架子上的葡萄来吃，便把葡萄说成是酸的。克雷洛夫在《狐狸建筑师》中，描写狐狸为狮子建造鸡舍，暗中它建了一个适合于自己出入的活门，把狮子的鸡都偷吃光了。但狐狸有时也弄巧反拙，克雷洛夫描写一只狐狸去冰窟窿喝水时，它的尾巴浸在水里被冻结了，它怕损伤自己美丽的皮毛，不愿马上把尾巴拔出来，而是想等冰块自己融化，结果它的尾巴越冻越牢了。最后只好请狼来，把它的尾巴咬断才脱险。因此，狐狸在一部分作家笔下是个狡黠可憎的形象。

但也有作家把狐狸写成善良、美好的形象。尤其是中国和日本文学中对狐狸的赞美超过于对它的贬斥。我国古代神话中九尾狐涂山氏，便是一个有功于人民的可敬的形象。蒲

松龄把狐狸写成仙，赋予人形。如他那脍炙人口的《婴宁》、《小翠》、《狐谐》等篇中的狐精是多么生动、活泼、可爱。婴宁笑声朗朗，给人们带来了欢乐和青春的活力；小翠机智爽朗，知恩图报；《狐谐》中的狐女诙谐自尊、不受欺凌。日本电影《狐狸的故事》中的狐狸，同样是一个善良可爱的形象。

显然，文学家通过狐狸的形象演化的是人世社会，说的是人情世故。从不同作家、不同主题的文学，对狐狸的褒贬是各不相同的。中世纪法国作家圣·克卢等人编撰的《列那狐的故事》把狐狸写成两面性，对它褒贬各占一半。一方面，狐狸以它的智慧和勇敢，战胜了专横而昏庸的狮子（象征国王），残暴贪婪的熊和狼（象征贵族），作弄了愚鲁爱财的骆驼（象征教皇），体现了当时市民阶层对封建阶级和教会的斗争；另一方面，狐狸又迫害弱小动物，它假装给麻雀子女看病，把它的子女全部吞进肚里，他又吃了公鸡的十四个儿女，它装死让小鸟靠近它，乘小鸟不备，扑上去把它吃了，体现了资产阶级对人民掠夺的一面。

以上，我们可以看到狐狸已成为文学中的一个令人难忘的主人公。

蜕变与文学

中外文学中，一些作家把主人公变化成兽类，甚至是昆虫，演成离奇曲折的故事。在欧洲文学中，最突出的就是三部《变形记》，它们的作者分别为公元前古罗马诗人奥维德，公元后罗马小说家阿普列尤斯，和十九世纪末奥地利作家卡夫卡。中国作家蒲松龄写了《促织》。从变化形式来说，奥维德的《变形记》变化最广，他的人物不仅变成动物，甚至变化成花木石块。阿普列尤斯的《变形记》是讲述一个希腊商人变化成驴后的种种遭遇。卡夫卡的《变形记》则描写一家公司职员变成甲虫后的悲惨命运。蒲松龄的《促织》描写由人变成蟋蟀的故事。

奥维德在理论上接受了古希腊哲学家鲁克莱提乌斯关于“一切在变易”的学说，同时，他也接受了古希腊哲学家毕达哥拉斯的“灵魂转移”的学说（这是唯心的观点，认为一切生物死后灵魂互相转换）。为此，奥维德收罗了古希腊以来二百五十个变形的神话传说，编写成长篇的故事诗。至于阿普列尤斯、卡夫卡、蒲松龄等人描写变易，主要是从文学的角度，形式是怪诞的，内容是现实的。

作家们采用蜕变的描写方法，有两大好处：一能突出地、

夸张地描写现实；二能增加文学的趣味性和讽刺性。由于人的地位丧失了，就降低到禽兽那样更加悲惨的处境。这类作品褒贬影射都十分鲜明。奥维德在他的《变形记》中，通过大將凯撒死后变成满天星斗的故事，歌颂了罗马帝国，并通过天神朱庇特和朱诺的描写，抨击了奴隶主贵族残暴、淫逸的生活。朱庇特引奸了少女伊娥，怕被天后朱诺发现，便把她变成一只白牛；朱诺由于嫉妒丈夫朱庇特诱奸的少女卡丽斯托，便把她变成熊，使朱庇特无法接近她。智慧女神雅典娜由于嫉妒阿剌克涅姑娘织布织得比她好，便罚阿剌克涅变成蜘蛛。作家在谴责同时，表现了对受害者的热烈同情。

作家们往往通过微观的世界，来反映大千世界。阿普列尤斯在他的《变形记》中，通过主人公鲁齐乌斯变作驴后，几经波折，先后落入强盗、游方僧、磨坊主、菜园主手中。他在被拍卖过程中，看到了贪得无厌的富人，招摇撞骗的教士，横行霸道的士兵，悲惨穷困的奴隶，诚实的小手工业者，从而构成了一幅社会生活的缩影。卡夫卡在他描写的《变形记》中，情况更加悲惨。公司职员萨姆沙变作甲虫后，一家生活每况愈下，最初，父亲以出租房子，母亲和妹妹以典当首饰度日。后来，房客发现了他这个“屎蜣螂”便耻以为邻，愤然离去。最后，萨姆沙遭到亲人抛弃，在极端孤独中悄然死去。从而反映了人世冷暖、社会龌龊。

作品中人的蜕变是由无数复杂的现实矛盾的互相变化或转化造成的。那些离奇荒诞的境界，不过是现实世界通过作家的头脑折射出来的影象。蒲松龄的《促织》正好反映了当时

王公贵人普遍流行的淫乐和嬉戏的生活，以及人民遭受的徭役的凄苦。所以这种折射和影射，同样起到镜子的作用。

鼻子与文学

文学家喜欢描写人物的眼睛，但也有文学家喜欢描写人物的鼻子。从生理上说，鼻子不如眼睛那样生动、那样传神。但如果艺术描写得当，也能很好揭示人物的肖像特征，传达出人物的内心世界，从而给读者喜悦和厌恶的感受，同样具有诱人的魅力。法国作家罗曼·罗兰在《约翰·克利斯朵夫》中，描写安多纳德的鼻子就和她本人一样可爱。安多纳德是个美丽而文静的姑娘，她的小鼻子长得笔直，是个“清秀的，很有格局的鼻子，有种微妙的小动作，使她显得神情生动，表示她说话或听人说话的时候心中很有点细密的思潮。”这里鼻子就起到了眼睛所能起到的作用，使人物更加妩媚和可爱。同样，小仲马在《茶花女》中，描写玛格丽特的鼻子也是“细巧而挺秀”的。司汤达《红与黑》中，描写于连的“鹰嘴一样”的鼻子，则展示了人物的雄心勃勃，高远腾达的志向。

鼻子使读者对人物发生好感，也能立刻使读者产生反感。如鲁迅在《明天》、《在酒楼上》中，描写的红鼻子；老舍在

《牺牲》中，描写的深陷的象睡在摇篮里一样的鼻子。而且鼻子还能在心理上引起震慄。塞万提斯在《堂吉珂德》中，描写了一个骑士侍从的大鼻子：那鼻子之大，把人都衬托得小了，鼻梁上全是疙瘩，鼻尖盖过嘴巴两三指宽，颜色是青紫的，象茄子一样。为此，使胆小的桑丘吓得手脚都痉挛起来。

文学家对鼻子描写用来说明和强调人物在某方面的特征。但有些文学家也把鼻子演编成故事，构成光怪陆离的图景。果戈理在《鼻子》中，描写了一个八等文官柯瓦辽夫，忽然丢失了他那“大小适中”的美丽的鼻子，使他精神沮丧，感到生命失去了意义。从此，他既不能过寻欢作乐的生活，也堵塞了他往上爬的前程。后来，鼻子又重新回到他的脸上，于是他又志得意满，趾高气扬起来。作家通过鼻子失而复得的怪诞情节，充分展示了人物的内心世界，揭示了沙皇官吏卑鄙龌龊的面目。

与果戈理有异曲同工的是日本作家芥川龙之介，他也写了一篇滑稽小说《鼻子》。描写一个叫禅智的和尚，他长着一颗长鼻子。那鼻子“长有五六寸，从上唇的上面直拖到下颏的下面去。形状是从顶到底，一样的粗细。简捷说，便是一条细长的香肠似的东西”。禅智和尚为这鼻子苦恼透了，他想尽办法要把鼻子缩短，而且吃尽苦头，然而毫无见效。最后，他才明白想尽法子把鼻子弄短是件愚蠢而多余的事。这篇作品正如鲁迅说的充满“谐味”。由此可见，鼻子不仅能说明人物的局部特征，而且能揭示人物的一生，在文学中扮演起主角来。